

正蓝旗正和肉食品有限公司牛羊屠宰、分割深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0年7月5日正蓝旗正和肉食品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正蓝旗正和肉食品有限公司牛羊屠宰、分割深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参加会议的有正蓝旗正和肉食品有限公司、内蒙古天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代表、3位特邀专家等共5人。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现场及周边环境，并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正蓝旗正和肉食品有限公司牛羊屠宰、分割深加工项目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正蓝旗上都镇东侧S308路南段，项目总占地面积13333.4m²，建筑面积5032.5m²，厂区内的建筑物沿厂界环形布置。整体分为生活办公区、生产区以及污水处理区。主要建有包装材料间、污水处理设施、旱厕、褪毛车间、牛羊皮存储间、待宰圈、屠宰车间、速冻间、办公生活区以及门卫房等，配套建设厂内外道路、绿化环境保护设施等公用辅助设施。设计生产规模为年屠宰50000只羊、10000头牛。劳动定员25人。

项目全年工作100天，每天工作8h。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生产废水以及生活污水经统一收集后送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达标后的污水暂存于储水池中，后经污水运输车运至上都镇污水处理厂。项目用水由厂区内自备水井统一供给，厂内冬季采用电暖器采暖。待宰圈、屠宰车间恶臭废气采用以下措施：对于产生恶臭气体的粪便、毛、碎肉、碎骨头以及牛羊内脏内容物等物质，做到随产随清、日产日清；屠宰车间和待宰圈及时清洗，保持清洁干净，车间地面铺设防血、防水和耐机械损坏的不透水材料，保持车间内良好的通风条件；待宰圈和屠宰车间的地面设排水沟；定期喷洒空气清洁剂，加强厂区四周绿化，以减轻恶臭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固体废弃物包括：生产固废（粪便，牛羊碎骨、内脏等残留物，病牛、羊胴体），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垃圾以及污水处理站污泥，其中粪便、牛羊碎骨、内脏等残留物日产日清，统一收集后交由有机肥生产厂家

做有机肥生产原料；本项目运输至此的全部为活畜屠宰，目前项目未产生病死牛羊，如产生病死牛羊，由当地兽医卫生监督所指定焚烧场进行焚化；污泥由当地农牧民拉走用作堆肥使用；生活垃圾经厂内垃圾箱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均得到有效处置。

项目投资：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0 万元，环保投资 150 万元，环保投资占项目总投资的 5.0%。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4 年 9 月 10 日，正蓝旗正和肉食品有限公司委托北京中安质环技术评价中心有限公司编制《正蓝旗正和肉食品有限公司牛羊屠宰、分割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原正蓝旗环境保护局于 2015 年 4 月 3 日以蓝环审〔2015〕4 号对本项目予以审批，同意该项目建设。

项目于 2015 年 6 月开工建设，于 2020 年 9 月投产运行。

（三）投资情况

本工程计划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6 万元，环保投资比例 8.53%；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0 万元，环保投资 150 万元，环保投资占项目总投资的 5.0%。

（四）验收范围

本工程建设内容及涉及的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通过对建设项目实际情况与环评及其批复文件进行比对，本项目实际建设地点、性质均一致，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主要存在以下几方面变化：

1、生产区

环评中占地面积 1040m²，实际建设占地面积减少 25m²。

2、腿毛车间

环评中未提到褪毛车间，实际建设新增褪毛车间 105m²。

3、冷库

环评中冷库占地面积 1100m²，实际建设冷库占地面积减少 539m²。

4、制冷机房

环评中制冷机房占地面积 200m²，实际建设占地面积减少 90m²。

5、门卫

环评中门卫占地面积 50m²，实际建设占地面积减少 27.5m²。

6、办公生活区

环评中职工宿舍及食堂 400m²，位于厂区南侧，锅炉房 120m²、配电室 40m²、水井及泵房 160m²，实际建设职工宿舍占地面积减少 15m²，未建设锅炉房，新增办公室 158m²，水井及泵房占地面积减少 150m²。

7、物料间

环评中物料室 200m²，牛羊皮车间 200m²，砖混结构，地面硬化，实际建设物料室占地面积增加 126m²，牛羊皮存储间占地面积增加 415m²。

8、给水方式

环评中给水由正蓝旗自来水公司供给，经拉水车运入厂内，实际建设给水有自备井供水。

9、排水方式

环评中屠宰废水经厂内三级沉淀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市政污水管道，实际建设后由于市政管网尚未铺设至项目区，屠宰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暂存于储水池中，后经污水运输车运至上都镇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经防渗旱厕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堆肥。

10、供热方式

环评中供热采用小型燃油锅炉采暖，实际建设供热采用电暖气供暖，未设置燃油锅炉。

11、固体废物处理方式

环评中病牛、羊及时送入隔离棚舍，一旦发现死牲畜，立即送往兽医卫生监督所指定地点进行无害化焚烧处理，并加强棚舍的清洁、消毒工作，实际建设后项目目前未产生病死牛羊，病死牛羊不得入场。

环评中污泥定期外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理，实际建设后粪便与污水处理站污泥共同外售，用作堆肥使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均按照环评中建设，未发生变更。本工程不存在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气

(1) 待宰圈、屠宰车间

具体采取以下措施：

①对于产生恶臭气体的粪便、毛、碎肉、碎骨头以及牛羊内脏内容物等物质，做到随产随清、日产日清；

②屠宰车间和待宰圈及时清洗，保持清洁干净，车间地面铺设防血、防水和耐机械损坏的不透水材料，保持车间内良好的通风条件；

③待宰圈和屠宰车间的地面设排水沟；

④定期喷洒空气清洁剂，加强厂区四周绿化，以减轻恶臭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 食堂油烟

项目区所建食堂主要是为职工提供饭食，设基准灶头2个，人均日食用油量约为30g/人·天，项目安装的油烟净化设备净化效率可达60%以上，能够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基准灶头小于3个、净化效率为60%的标准要求。加之食堂油烟为间断性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 运输车辆动力起尘

对厂区主干道路进行硬化，定期对路面进行清扫、洒水，车辆减速行驶。采取措施后，抑尘效率至少可以达到60%，则起尘量降为0.026t/a，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二) 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待宰圈、屠宰车间冲洗废水和牲畜屠宰加工过程排水。其中，牲畜屠宰加工过程排水主要为宰前沐浴排水及屠宰加工过程清洗排水。废水主要污染物为SS、BOD₅、COD、动植物油、氨氮和大肠菌群数。

生产废水送入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站采用以生物接触氧化池为主体的工艺处理，验收期间监测结果均满足《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1992）中表3的三级标准限值；生活污水经防渗旱厕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堆肥。由于项目所在区域暂未接入污水管网，达标后的污水经污水运输车运到上都镇污水处理厂。

(三) 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产固废（粪便，牛羊碎骨、内脏等残留物，病牛、羊胴体），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垃圾以及污水处理站污泥。其中，粪便、牛羊碎骨、内脏等残留物日产日清，统一收集后交由有机肥生产厂家做有机肥生产原料；本项目运输至此的全部为活畜屠宰，目前项目未产生病死牛羊，如产生病死牛羊，由当地兽医卫生监督所指定焚烧场进行焚化；污泥由当地农牧民拉走用作堆肥使用；生活垃圾经厂内垃圾箱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四）噪声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包括制冷设备运转噪声、屠宰生产线运转噪声、车辆运输过程产生的交通噪声及活畜叫声。

本项目选择低噪声设备，并对产生机械噪声的设备下方采取减振的方式降噪；屠宰间、冷库全封闭，有很好的隔音效果。厂内车流量较小，且区域内全面禁鸣。厂界噪声可达标，设备噪声对周围影响不大。

四、环境保护设施监测结果

（一）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中硫化氢最大值为 $0.009\text{mg}/\text{m}^3$ ，氨最大值为 $0.08\text{mg}/\text{m}^3$ ，总悬浮颗粒物最大值为 $0.283\text{mg}/\text{m}^3$ ，臭气浓度最大值为19。TS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 $1.0\text{mg}/\text{m}^3$ ）；硫化氢、氨、恶臭（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新扩改建项目厂界标准值。

（二）废水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排入厂区内的污水处理站统一处理后满足《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7-92）表3（畜类屠宰加工）三级标准以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B级标准。

（三）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期间，厂界昼间和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的要求。

五、验收结论

正蓝旗正和肉食品有限公司牛羊屠宰、分割深加工项目基本落实了原正蓝旗

环境保护局《关于正蓝旗正和肉食品有限公司牛羊屠宰、分割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各项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环境管理制度和管理机构较健全。验收监测结果显示，各项环境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建议通过“正蓝旗正和肉食品有限公司牛羊屠宰、分割深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企业要做好自行监测，掌握各项污染物的排放情况，一旦发现有超标项目要及时采取措施。
- 2、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并做好环保设施的运行及维护记录。

席春风 赵海臣 同江

正蓝旗正和肉食品有限公司

2020年7月